

認識異形，知己知彼

MDMA (3,4-methylenedioxymethamphetamine) 為亞甲雙氧甲基安非他命的簡稱，一般俗稱為搖頭丸、快樂丸 (Ecstasy)、ADAM (亞當)、EVE (夏娃)、忘我、狂喜等。它的結構類似安非他命，具有中樞神經興奮及迷幻作用，口服後約 30 分鐘至 1 小時會有愉悅、多話、情緒及活動力亢進等行為表現。

搖頭丸 (MDMA) 服用後會使腦神經傳遞物質—血清素 (Serotonin) 的分泌增加，並阻斷血清素的再吸收，造成該神經傳遞物質的急速消耗，使用者會出現憂鬱、焦慮、注意力不集中、記憶力減退及睡眠障礙等精神症狀。生理上會產生心跳、呼吸加速、精力旺盛、情緒及活動力亢奮等行為。

另外有類交感神經亢進症狀：如口乾、噁心、食慾降低、幻覺、畏冷、脫水、電解質不平衡、牙關緊閉、肌肉僵硬、隨著音樂節奏不自主運動搖頭、視覺模糊等現象。更嚴重時會有高血壓、心律不整、意識不清、體溫升高 (可高達 43℃)、橫紋肌溶解症，甚而導致熱休克、心臟衰竭、急性腎衰竭等致命性問題。

拒絕異形，這是一定要的啦！

多數人初次嚐試"異形"，常常源自朋友的勸用，進而養成嗜用"異形"的習慣。看完前面的介紹，您是否已決定拒絕"異形"？該如何拒絕呢？以下提供六個方法供您參考：

哀兵致勝法：當面臨難以推託的勸用壓力時，以某人(自己頗為在意的人)的不悅為藉口拒絕。

自我解嘲法：若因拒絕"異形"而招來嘲笑，則順著友伴的嘲笑，也拿自己開玩笑，幽默的語氣緩和、不悅的氣氛。

走為上策法：當朋友遞給你"異形"時，立即找藉口離開。

投桃報李法：當身邊恰巧有食物時，以之取代"異形"回請對方。

安身立命法：以身體不適為由拒絕之。

虛與委蛇法：一時找不到推拒的理由，可採用拖延戰術，先躲過幾次，以後再想較好的辦法。

我是絕毒品!



e 世代 別亂搖頭

日前發生香港男藝人在台 PUB 涉嫌服用「搖頭丸」事件，及一名 23 歲印尼新娘到舞廳狂歡，吞下一顆「搖頭丸」，竟引發猛爆性肝炎，陷入昏迷，肝、腎功能急遽退化，併發有橫紋肌溶解。這些案例讓藥物濫用隱憂，再度浮出檯面。

近年來搖頭丸 (MDMA) 特別受到流連於 PUB、Disco 舞廳以及搖滾音樂年輕族群所熱中，因好奇嘗試而成癮，甚而造成腦部神經的傷害。

美國已將搖頭丸 (MDMA) 列為第一級管制藥品，在台灣是列為第二級管制藥品，同時也是「毒品危害防治條例」列管之毒品，e 世代年輕朋友切勿冒險一試，應避免涉足不當的場所，以減少接觸毒品的機會，改採健康正當休閒的活動，要搖頭前應先三思。

(作者吳求珍為台北市立和平醫院藥劑科藥師)